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40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持股5%以上股东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分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923,680股、8,096,8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82%、5.28%。上述股份均为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0年3月2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股东颜天信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股份合计不超过总股本的2.91%,即不超过4,461,840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3,069,132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91%,即不超过4,461,840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因个人资金需求,股东唐麟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股份合计不超过总股本的2.64%,即不超过4,048,400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3,069,132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64%,即不超过4,048,400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减少注册资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收到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分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股份,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颜天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923,680	5.82%	IPO前取得:4,068,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855,680股
唐麟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096,800	5.28%	IPO前取得:3,690,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406,400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均为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018年5月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形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颜天信	990,000	0.66%	2020/6/9 ~ 2020/7/7	14.15-14.39	2020/5/19
唐麟	899,600	0.60%	2020/6/9 ~ 2020/7/3	13.71-13.84	2020/5/19

注:上述减持比例为占最近一次减持股份结束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颜天信	不超过:4,461,840股	不超过:2.9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69,132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461,840股	2022/6/6 ~ 2022/12/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其他方式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唐麟	不超过:4,048,400股	不超过:2.6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069,132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048,400股	2022/6/6 ~ 2022/12/5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其他方式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注:1、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2022年6月6日至2022年12月5日。

2、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期间为2022年5月18日至2022年11月17日。

3、在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减少注册资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均分别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除上述股份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3、在本人承诺的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股份总数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的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并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将违反承诺减持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颜天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唐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均已于2021年6月7日任期届满离任,本次计划减持股份均未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的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大股东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颜天信先生、唐麟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1楼报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3,713,8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3,713,8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628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62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德胜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赫崇飞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711,422	99.9954	2,468	0.004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5,311,422	99.9839	2,468	0.0161	0	0.0000
6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311,422	99.9839	2,468	0.0161	0	0.0000
7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311,422	99.9839	2,468	0.016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以上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5、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饶春博、胡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信达同意本法律意见书随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一并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债券代码:128139 债券简称:祥鑫转债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5月1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0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05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893号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陈荣先生。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共有9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79,487,37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7925%。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9,457,47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7731%。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9,9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4、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737,28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35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3,707,38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15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9,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95%。

5、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会议现场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486,8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736,7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66%;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该项议案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5月12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2-027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35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5/18	2022/5/19	2022/5/19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4月21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2,000,000.0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5/18	2022/5/19	2022/5/1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公司全部股东的红利均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5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5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315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现金红利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31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1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3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1008813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2-020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至5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TDDQ@tongda.cc)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20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系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将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陈丽娜女士、总经理邢映彪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王培森先生、独立董事丁问司先生及相关工作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相应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至5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择本次活动并提交提问;或通过公司邮箱(TDDQ@tongda.cc)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黄璇

电话:020-36471360

邮箱:TDDQ@tongda.cc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2-050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上午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芜湖东路189号公司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9日

7.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民先生

8.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728,112,59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5.671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08,453,77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2.842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219,658,8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8287%。

2. 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42,613,01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28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2,447,81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11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65,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172%。

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4. 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39%。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39%。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39%。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39%。

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39%。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39%。

8. 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7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2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0%;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56,31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32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939%;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27,955,89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5%;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5%;弃权11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